**承 诺 书**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将对贵公司进行调研（或与贵公司安排的接待人员进行交流），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对于上市公司公平、合法、合规开展信息披露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等相关规定做出如下承诺：

（一）本人承诺在调研及交流过程中不故意打探贵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未经贵公司许可，不与贵公司指定人员以外的人员进行沟通或问询；

（二）本人承诺不泄漏在调研及交流过程中获取的贵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不利用所获取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买卖贵公司有价证券或建议他人买卖贵公司有价证券；

（三）本人承诺在投资价值分析报告、新闻稿等文件中不使用本次调研获取的贵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

（四）本人承诺基于本次调研及交流形成的投资价值分析报告、新闻稿等文件中涉及盈利预测和股价预测的，注明资料来源，不使用缺乏事实根据的资料；

（五）本人承诺基于本次调研及交流形成的投资价值分析报告、新闻稿等文件（或涉及基础性信息的部分内容）的对外发布或使用，将至少提前两个工作日知会贵公司，并在取得贵公司书面确认后，方可对外发布或者使用。本人保证上述文件中相关内容客观真实；

（六）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七）本承诺书仅限于本人对贵公司调研活动。

**来访人员签署信息**

来访机构名称\*：

来访人员姓名\*：

来访人员职务\*：

来访人员身份证号码\*：

签署时间为： 年 月 日

\*注：《承诺书》仅用于康为世纪留档，本公司承诺对调研人员签署的信息保密。